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21号）同意注册，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5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13.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89,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78,166,110.81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10,833,889.19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20]2-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36,873,431.08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512,919.47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477,473,377.58元，其中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余额390,000,000.00元。

2020年7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月14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金额为17,996,801.02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出具了《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488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按照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

2020年1月14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2020年4月2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南威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铭能源”）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431404888013000259669	40,686,747.89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43050186393600000265	15,099,856.10	活期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2090000100000279261	9,010,594.30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31734873	359,081.18	活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731900054710707	22,317,098.11	活期
合计		87,473,377.58	

注：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390,000,000.00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本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投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7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月14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金额为1,799.6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合计		
物联网感知层监测设备扩产及技改项目	6,029.20	300.51		300.51	300.51	4.98
物联网感知层流体传感设备扩产及技改项目	6,294.01	297.43		297.43	297.43	4.73
物联网网络层产品扩产及技改项目	20,487.31	825.64		825.64	825.64	4.03
物联网综合研发中心项目	14,695.13	376.10		376.10	376.10	2.56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3,000.00					
合计	60,505.65	1,799.68		1,799.68	1,799.68	2.97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出具了《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488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2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黄金挂钩）	1,500.00	2020/3/6	2020/4/10	3.50%	是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2 天（汇率挂钩）	9,000.00	2020/3/5	2020/6/5	3.75%	是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7 天（汇率挂钩）	15,000.00	2020/3/5	2020/9/8	3.85%	否
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聚赢股票-挂钩中证 500 指数结构性存款 200535 号 (SDGA200535S)	6,000.00	2020/3/4	2020/4/14	3.10%	是
光大银行长沙华丰支行	2020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九期产品 1	3,000.00	2020/3/5	2020/4/5	3.22%	是
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通知存款	13,000.00	2020/3/10	2020/4/7	1.89%	是
兴业银行长沙东风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4/8	2020/5/8	3.50%	是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13,000.00	2020/4/22	可申请随时赎回	2.70%	否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汇率挂钩）	1,500.00	2020/4/27	2020/6/1	3.30%	是
招商银行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	2020/5/11	可申请随时赎回	3.68%	否
招商银行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大额存单	3,000.00	2020/6/17	可申请随时赎回	3.20%	否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黄金挂钩看涨）	1,000.00	2020/6/22	2020/7/27	3.05%	否
交通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03 天（汇率挂钩看涨）	6,000.00	2020/6/18	2020/9/29	3.34%	否

注：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购买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39,000.00万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共计15,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威铭能源进行增资，其中募集资金6,294.01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物联网感知层流体传感设备扩产及技改项目”、自有资金8,705.99万元用于威铭能源主营业务开展。威铭能源作为募投项目“物联网感知层流体传感设备扩产及技改项目”实施主体，并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事项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和增强公司物联网感知层业务开展的具体需要，有利于推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威铭能源主营业务开展，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及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拟增加珠海中慧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中慧”）为募投项目“物联网网络层产品扩产及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中慧增资6,530万元以实施该募投项目并开立

专项账户，同时相应增加珠海中慧所在地“珠海国家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科技六路19号”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本次事项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和增强公司物联网网络层业务开展的具体需要，有利于推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及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应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083.3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87.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87.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物联网感知层监测设备扩产及技改项目	否	6,029.20	6,029.20	6,029.20	397.50	397.50	-5,631.70	6.59%	2022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物联网感知层流体传感设备扩产及技改项目	否	6,294.01	6,294.01	6,294.01	378.57	378.57	-5,915.44	6.01%	2022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物联网网络层产品扩产及技改项目	否	20,487.31	20,487.31	20,487.31	1,340.65	1,340.65	-19,146.66	6.54%	2022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物联网综合研发中心项目	否	14,695.13	14,695.13	14,695.13	623.36	623.36	-14,071.77	4.24%	2022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13,577.74	13,577.74	13,577.74	12,746.94	12,746.94	-830.80	93.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1,083.39	61,083.39	61,083.39	15,487.02	15,487.02	-45,596.3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7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月14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金额为1,799.68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出具了《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488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